

长春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全市高龄老年人生活津贴市级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  
(长财社指〔2021〕2514号)

单位：元



序号	开发区	2021年度补贴资金	指标结余资金	合计
1	北湖开发区	310,000.00	-	310,000.00
2	高新开发区	290,000.00	-	290,000.00
3	空港开发区	310,000.00	-	310,000.00
	合计:			910,000.00

注：按各开发区2021年四个季度发生资金数估算进行匹配